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ST 吉药　　公告编号：2022-129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收到《债权转让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药控股”）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的通知，卢忠奎、黄克凤、卢正法、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收到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出具的《债权转让通知书》，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债权转让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东北证券与朱余勇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签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朱余勇债权转让协议》，将东北证券依据吉林省长春市国安公证处出具的编号为（2021）吉长国安证内经字第 7883 号公证书及编号为（2022）吉长国安证内经字第 4330 号的执行证书确认的主债权【包括尚欠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公证费等费用，但东北证券已免除的截至交割日（含）为止的违约金除外】、黄克凤与东北证券签署的编号为 20180003038 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项下三笔股票质押业务的主债权【包括尚欠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等费用，但东北证券已免除的截至交割日（含）为止的违约金除外】，及上述主债权项下的担保权利以及由此派生或与此相关的其他权益，依法转让给朱余勇。上述债权转让协议已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生效。后东北证券与朱余勇又签订《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朱余勇债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剩余转让价款的支付以及免除卢忠奎欠付债务中的部分债务利息 616,508.32 元相关事宜。上述债权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交割，卢忠奎、黄克凤、卢正法、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接到本债权转让通知书之日起，请卢忠奎、黄克凤、卢正法、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向朱余勇履行上述主债权对应的全部义务。

二、本项债务发生情况的说明

自 2018 年 6 月至今，卢忠奎、黄克凤等相关方与东北证券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等相关协议。卢忠奎、黄克凤以其持有的吉药控股股票合计 97,732,576 股质押给东北证券（其中，卢忠奎质押股票数量为 90,132,576 股、黄克凤质押股票数量为 7,600,000 股），融资金额 170,009,996.26 元。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及其一致行动人黄克凤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22,939,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46%。其中，卢忠奎与黄克凤合计质押给东北证券 97,732,576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79.5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67%。

三、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债权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朱余勇与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黄克凤、卢正法不存在关联关系，卢忠奎、黄克凤在东北证券质押的吉药控股股票合计 97,732,576 股股份都在司法冻结当中，如后续朱余勇要通过司法拍卖等方式行使相关权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相关进展，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如果其要行使相关权益，公司控制权存在不稳定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债权转让通知书》。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